

深圳市达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和主持人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市达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及履行相关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开始时间：2017年12月15日10时0分

结束时间：结束时间：2017年12月15日12时0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12 月 14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营业范围的议案》

(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袁媛

传真：0755-26068176

联系电话：18816740952

邮箱：yuany@anyk.com.cn

(二) 会议费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需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四、备查文件目录



1、《深圳市达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达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